

國立臺北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企業管理學報」徵稿簡則

- 一、本學報為學術性質之定期刊物，於每年三月、六月、九月及十二月各出版一期，全年接受投稿。
- 二、本學報歡迎國內外與企業管理相關理論與實務之中、英文論文投稿。為維護學術倫理，來稿應未刊於其他刊物或書籍，且文責自付。稿件一經刊載，非經本學報同意，不得另行發表於其他刊物。稿件投稿後，視同授權本學報複製或儲存該論文，稿件一經接受後，本學報擁有將該稿件轉載與儲存於網站、光碟、資料庫、或發行於其他書籍、刊物、各類媒體等之權利。本學報接受曾在研討會發表之論文，但必須無著作權疑慮。為鼓勵學術知識分享，在合理範圍內與非營利前提下，作者可自行複製刊登於本學報之論文，基於學術研究之必要，讀者可複製論文以供學術研究或課堂討論之用。
- 三、來稿中英文不拘，請提供全文 Word 檔，投稿至「**企業管理學報**」**線上投稿系統**：<http://jrs.edubook.com.tw/JBA/index.zul>。（企業管理學報於民國 104 年 5 月 31 日起停止電子郵件投稿方式，而全面採用線上投稿系統。）相關投稿規定可至臺北大學商學院企管系網頁查詢。來稿請註明主要聯絡人地址、電話、傳真及 E-mail。
- 四、本學報編輯委員會在不變更原稿件論點之原則下保留刪改文稿之權利。
- 五、來稿經本學報接受、刊登後，不另致稿酬、亦不收取審查費，出刊完稿版式 25 頁以內免收刊登費，並由本學報贈送該期學報，歡迎學術界與產業界先進踴躍投稿
- 六、授權書及相關文件請寄：237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 151 號，臺北大學商學院企業管理學系，「企業管理學報」編輯委員會。